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9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公司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日上午10:00以专人传递、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总裁孙培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际出席12名,监事5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参加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率为90%。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以下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年度业绩考核方案(草案)》,对享有考核权的人员、考核办法、考核指标、考核程序、考核结果应用等进行了明确,并同意于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

三、本次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0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第八章第二节“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定于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15:3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8日(星期一)。

7.拟请审议:

(1)审议通过2023年12月18日午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他中介机构;

8.会议召集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河南省峡山区工业大道299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非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2、3、4、5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将针对上述有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单独计票并单独披露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或控制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外的其他股东。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文件。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持股票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本人身份证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章的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见证人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23年12月2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能受电话委托),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除授权委托书外,还应持本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0日9:3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河南省峡山区工业大道299号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人:侯佩

联系电话:0377-69723888;传真:0377-69722889;

邮政编码:474500;电子邮箱:zq@飞龙股份.com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6.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

7.备查文件

1.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2.授权委托书
3.授权委托书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

2.投票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重要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投票操作流程

股东对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本人以证券账户交易客户端方式登录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互联网投票系统登录网址: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网络投票业务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指南》“深交所投资者服务指南”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进行登录。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账户号,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4: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5: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6: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7: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8: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9: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如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受托人没有对表决意见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

议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议案:重要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行为与授权目的相一致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或受托人)姓名(签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投票弃权,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截止2023年12月18日15:00交易结束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飞龙股份”(002536)股票股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7日收盘时持有股票股数: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份数: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7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以直接送达、专人传件方式送达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有效表决率为100%。会议出席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补选于显彪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2023-088号公告)

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23-089号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制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23-090号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此外,会议还审议了《公司班子述职2022年度个人述职报告》及《关于公司2024年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于显彪先生,196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军品部综合处副处长,规划计划处副处长兼部务处长,战略委办公室处长,康拓车光组摩托车管理处处长、处长,装备运营部中心治理处处长,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事务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专务,现任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中心治理处专务。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2023-08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